

阳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阳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开征求《关于加强新建商品房住宅小区雨污分流管控的通知》意见的通知

为进一步规范排水管网接入工作，逐步提高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效能和城市生活污水厂进水浓度，到 2021 年底，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率提高 10% 的目标，根据《阳江市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 年）》部署，我局起草了《关于加强新建商品房住宅小区雨污分流管控的通知》。按照规定，现公开征求意见（公开征求意见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8 月 9 日）。联系电话：3211156，邮箱：yjcsjsk@163.com。

附件：关于加强新建商品房住宅小区雨污分流管控的通知

阳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 7 月 31 日

关于加强新建商品房住宅小区雨污分流管控的通知

(公开征求意见稿)

目前，我市商品房住宅小区存在排水管理不到位、不规范问题，主要表现为：**一是**洗衣机排水管接驳不规范，洗衣机污水错接混接入阳台雨水管。**二是**部分小区排水管接入市政管网仍存在错接混接现象。排水管网接入不规范一方面导致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低、影响污水处理厂运营效能；另一方面导致大量污水通过雨水管汇入河道，引发水体黑臭和水体总磷、氨氮等指标超标。产生上述问题的主要原因：**一是**住宅设计欠缺对可移动污染源设置的指导，如设计了污水管的位置（如洗手间）缺少足够空间放置洗衣机，可放置洗衣机的阳台未设计污水管。**二是**规划建设管理及相关监管制度落实不到位，措施力度不够。

为进一步规范排水管网接入工作，逐步提高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效能和城市生活污水厂进水浓度，到 2021 年底，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率提高 10% 的目标，根据《阳江市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 年）》部署，现就加强新建商品房住宅小区雨污分流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建筑单体及小区规划雨水、污（废）水设计科学指导和施工图审查

（一）新建商品房住宅小区的单体建筑设计，必须对洗衣机可移动污染源作定位设计，住宅单元的平面图要明确标注洗衣机放置位置，按一般家用洗衣机尺寸协调设计于平面布局中；水电设计施工图要标明洗衣机排水接入位置，保障洗衣机污水进入污水管道；洗衣机设计放置在阳台的，应增加污水立管设计，并落实上述要求。

（二）规划设计单位和建筑设计单位要严格落实规划条件要求，小区内部要实现雨水、污（废）水分流，并按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分别对应接入外部市政雨水、污水管网（雨水利用海绵设施进行渗透或再利用除外）。

（三）施工图审查机构要将上述内容纳入施工图文件审查必审项目，严格把关，不符合要求的不予通过审查。

二、加强雨水、污（废）水规划审批管理

一是自然资源部门核发规划条件时，需要求小区必须实现雨污分流并明确雨水和污水接入市政管网位置。二是加强排水规划审查，将小区排水管道布置、走向、接入周边市政管道位置作为方案设计、规划许可和施工图审查阶段的重点审查内容。三是加强规划验收和工程竣工备案把关，对不按照规划要求建设雨污（废）水管或接入市政管网的项目不予通过验收，责令整改。

三、加强雨水、污（废）水工程施工监管

（一）小区排污管接入外部市政管网工程开工前，应办理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未办理的不得接入外部市政管网。

（二）加强雨水、污（废）水分项工程纳入建设工程日常监管，监理单位要将雨水、污（废）水管网是否按照规划设计图纸施工纳入隐蔽工程旁站监督的重要内容，并做好现场记录。

（三）雨水、污（废）水隐蔽工程未经监理单位确认或不符合规划设计要求的，不得回填覆盖，擅自回填覆盖的按工程管理有关规定处理。

四、落实污水排入市政管网许可制度。市城管综合执法局要根据《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于5月30日前落实我市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制度，进一步规范排水户排水行为管理。